证券代码:002911 证券简称:佛燃能源 公告编号:2022-046

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945,200,000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5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佛燃能源	股票代码	00291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卢志刚	李瑛	
办公地址	佛山市禅城区南海大道中18号	佛山市禅城区南海大道中18号	
传真	0757-83031246	0757-83031246	
电话	0757-83036288	0757-83036288	
电子信箱	bodoffice@fsgas.com	bodoffice@fsgas.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经营概况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双碳号召,坚持"能源+科技+X,奔向碳中和"的发展主题,积极推进战略转型,加快由单一燃气企业向综合能源服务商转型。公司在大力发展燃气供应业务的同时,积极开展油品、氢能、热能、光伏、储能等能源服务,并以全资下属子公司佛燃科技为平台,加大研发投入,在固体氧化物燃料电池(以下简称"SOFC")、氢能装备研发制造、管道检测与信息化管理、窑炉热工装备制造与节能减排等方面进行研发及业务规划,并取得了一定进展;在其他业务方面,公司现已开展燃气工程与设计、储气调峰项目、延伸项目等业务,进一步优化公司业务结构,助力公司经营业绩的持续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35.31亿元,同比增长78.7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95亿元,同比增长26.72%;基本每股收益0.63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16.88%;业绩稳步增长。其中,公司天然气业务营业收入119.94亿元,同比增长80.79%,归母净利润3.14亿元,同比增长2%。

公司多措并举,在深挖工商业客户用气需求的同时,强化气源保障能力,并积极拓展城燃业务市场空间,实现了天然气供应量和经营业绩的稳步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天然气供应量40.67亿立方米,同比增长39%。佛山市作为公司主要经营区域,天然气销量为23.65亿立方米,同比增长36%;佛山市外天然气销量约15.27亿方,同比增长44%。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经营模式、产品市场地位、竞争优势与劣势、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1.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经营模式、产品市场地位、竞争优势与劣势

(1)能源板块

1)天然气

A.强化城燃运营,业绩稳定增长

报告期间,公司抓住后疫情时期经济复苏及双碳政策机遇,聚焦主营燃气业务。在佛山市内,公司拥有统一接收所有进入佛山市地域范围内管道天然气,拥有禅城区、三水区、高明区和顺德区的管道燃气独家特许经营权;在佛山市以外地区,公司分别获得了南雄市(不含中国大唐集团公司"南雄燃气发电项目"的供气)、肇庆市高要区、佛山(云浮)产业转移工业园内规划区域、恩平市(沙湖镇和横陂镇除外)、河北省武强县行政管辖区(城区除外)、肇庆市广宁县古水太和工业园区、湖南省浏阳市东南片区、梅州市大埔县大麻镇的管道燃气特许经营权,在拥有管道燃气特许经营权的地区内,向下游用户销售天然气,涵盖居民生活、工业、商业、发电、交通运输和分布式能源等多个领域。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创新客户工作方案,开拓城燃业务市场空间,深挖市场潜力,重点推进佛山市陶瓷企业"煤改气"工作,投资建设市政管道工程约150公里,全力配合陶瓷用户完成户内工程改造、运前安全检查、人员安全培训、落实气源等保障工作,打通用户煤改气工作的最后一公里,顺利推动辖区内陶瓷用户全面完成煤改气工作,促进公司销量攀升,日供应量突破历史新高,其中三水区全年气量同比增长119.42% ,高明区全年气量同比增长20% ,另外恩平燃气通过深挖市场潜力,实现全年气量同比增长739.16% 。

B.直面冲击,稳定供应

报告期内,公司直面应对下半年全球能源供需紧张、价格大幅波动局面,及时向政府主管部门申请调整天然气最高限价;加大与中石油、中石化、中海油气电、国家管网公司、国际供应商对接力度,实时跟进中石油、中石化、中海油气电供气合同落实情况,积极争取气源支持;加强辖区内储备站气源储备及资源调度力度,实现区域间协作联动,互联互通;深入企业开展调研,了解用户需求,及时回复用户疑惑;做实做细应急保供预案,加强应急保供实战演练,确保应急保供工作稳定开展。通过一系列努力,全力保障佛山市内气源稳定有序供应,未出现停供、断供现象。

C.优化资源布局,保障气源稳定

公司持续推进气源多元化,构建稳健的资源保障体系。公司与中石油、中海油气电和广东大鹏等上游燃气供应企业签订中长期的天然气采购合同,为公司提供稳定的气源基础保障。公司在城市门站接收上游长输管线气源后,通过旗下的储配站、调压计量站设施和天然气管网,向各类城市燃气终端客户销售管道天然气。

公司积极探索国际市场资源,报告期内,公司与国际油气行业知名的供应商碧辟(中国)、切尼尔能源分别签订长期的天然气购销合同,丰富气源结构,进一步确保气源稳定供应,提升公司应对市场资源异常变化情况下的抗风险能力。同时公司根据市场供需变化情况灵活采购零担气作为临时调峰气源。

2)油品

报告期内,公司成功收购广州元亨仓储有限公司40%股权,整合了库容资源。公司以国家政策为导向,在保持传统仓储业务的运作的同时,全面启动成品油、大宗商品的贸易业务的基础上,推进期货交割仓业务、保税船加油及相关配套业务的相关申报工作,在一定程度上丰富了公司的业务结构。

3)氢能

公司深入研究氢能产业的市场和发展趋势,积极稳妥推进氢能基础设施建设运营。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所建设的佛山市首座加氢充电光伏发电综合能源站成功投产;应用了光伏绿电电解水制氢和天然气制氢技术的国内首座站内制氢加氢加气一体化站投产运行;公司将继续依托现有天然气站场,因地制宜地推进其他制氢加氢一体化站建设。此外,公司牵头成立了中国城市燃气氢能发展创新联盟,并得到了北京、上海、广州、深圳等地的城市燃气企业和国内氢能领域的知名企业,以及北京大学、清华大学等高校、科研院所、社会团体和行业组织共40余家单位的积极响应和大力支持。

4)热能

公司深耕燃气经营区域内的热能市场,通过分析用户的综合用能需求,发挥燃气经营优势,为用户提供优质、便利的热力供应服务方案,包括天然气热电联产、集中供热、单体锅炉(节能改造)以及建筑生活热水等,涵盖纺织、食品、化工、医疗等多行业。2021年公司全年累计向用户供应蒸汽195万吨、供热163万GJ和0.53万吨生活热水。报告期内,公司成功收购综合能源公司,其拟投资建设的佛燃三水水都分布式能源站项目(2×120MW)已取得了佛山市发展和改革局的核准批复建设,项目主要产品包括电力和蒸汽。待该项目建成后,在实现公司热电联产等综合能源业务发展的同时,带动公司天然气供应的增长,进一步丰富公司综合能源业务结构,产生气电协同效应,提升公司竞争力。

5)光伏

公司以所经营区域燃气客户为切入点,研究开展分布式光伏发电业务,延伸布局可再生能源产业链。公司采取合同能源管理的模式开展工商业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为用户提供优质能源服务。其中南庄制氢加氢一体化母站现场所铺设的光伏设施,专门为电解水制氢而投资建设,是佛山第一个用于专业制氢的光伏项目,该项目充分体现了公司的氢能及光伏业务的高度协同性。报告期内,已在佛山投资建成分布式光伏发电站20余个,装机总容量约21.6兆瓦,项目年发电量可达2200万KW/h。

6)储能

在储能节能业务方面,公司紧密把握国家关于调整峰谷电价制度、蓄冷电价等支持储能行业发展的政策和机制,报告期内,公司在用户侧电化学储能、用户冰蓄冷储能领域相继开展项目,分别投资建成高明海纳川2.33MW/h用户侧储能项目及平谦工业园食品加工厂800冷吨时冰蓄冷项目。

(2)科技板块

1)SOFC固体氧化物燃料电池

报告期内,公司已组建SOFC专业研发团队,研发团队专业研究人员达20余人。公司重视科技人才引进、培养和激励,在发挥自身优势的同时与国内知名SOFC电堆制造商合作并委托境外优秀设计公司开展SOFC系统研发,共同推进SOFC的示范运行和商业化应用。目前,合作各方正在开展50KWSOFC系统架构优化设计、关键部件方案论证及关键部件(燃烧器、重整器等)的设计。

2)窑炉热工装备制造与节能减排

为助力陶瓷企业节能降碳,推动陶瓷行业绿色、可持续、高质量发展,公司以"零硫、低氮、减碳"为目标,开展陶瓷行业的低碳研究、余热回收技术、创新燃烧技术、智能云控节能减碳等技术的研究攻关和推广应用,研发、生产、制造高效节能的陶瓷热工节能装备。公司将进一步推动与陶瓷行业头部企业开展深度战略合作,以自主研发技术深耕陶瓷热工装备制造领域,重点布局陶瓷生产线热工装备(喷雾塔、干燥窑、烧成窑)节能技术及装备制造等,将先进燃烧节能技术、综合能源利用技术、智能化技术等应用于工业窑炉装备改造与新装备生产。此外,公司开展陶瓷原料相关业务,以干法或半干法制粉低碳技术为切入点,改进现有行业湿法制粉工艺,切入陶瓷原料制备装备领域。

3)管道监测和信息化管理

公司始终把安全摆在首要位置,不断强化安全责任意识,持续狠抓管道检测和信息化管理,全力打造政府放心、群众安心的燃气管网。报告期内,公司成立管道监测团队,利用无示踪段PE管道探测技术、防腐层破损点位与等级判定技术、大埋深管道检测等诸多技术和PPB级高精准燃气泄漏检测系统,开展管道检测服务,同时积极开展管道内、外检测关键装备研发,进一步完善专业检测仪器和过程控制体系,以先进技术和专业优质服务为引领,可为管道公司提供综合解决方案。

4)氢能装备制造研发

公司借助国家和地方氢能产业发展趋势,积极布局氢能高端装备研发制造领域,公司与中海油气电、西南化工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成立撬装天然气制氢设备研发联合体,成功研发达到世界先进水平的撬装天然气制氢设备,是国内首台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250Nm?/h橇装天然气制氢设备。同时公司在"隔膜式压缩机"与"液驱压缩机"两方面齐头并进,目前公司与专注隔膜压缩机研发和制造二十余年的北京天高隔膜压缩机有限公司合作,成立合资公司佛燃天高,并支持佛燃天高在超高压隔膜压缩机领域的研发,目前佛燃天高已在250MPa隔膜压缩机的研发上取得突破性进展,完成核心部件的制造和调试。在液驱压缩机方面,公司和国内液驱压缩机研发及生产企业青岛康普锐斯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成立合资公司开展液驱压缩机的研发制造和销售,借助康普锐斯研发团队的技术优势,不断拓展公司氢能高端装备研发制造领域的探索。

(3)其他业务

1)燃气服务业务

公司燃气工程与设计业务主要为管道天然气业务提供配套和支持。公司子公司华禅能具备市政行业(城镇燃气工程)专业乙级设计资质,公司子公司华燃能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资质、压力管道GB1、GB2、GC2安装资质,业务范围从承接城市燃气工程向城市燃气工程、热能工程、工业管道工程和其他市政设施建设项目多方面发展,并为各燃气经营企业和管道燃气用户提供燃气管网设施维护维修保养服务。此外,华燃能依托公司天然气销售业务发展,承接新发展区域的各类城市燃气工程;配合公司热能、氢能等新能源业务延伸,积极参与新能源基础设施建设。

公司积极配合政府落实《佛山市推进城市天然气事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中关于完善城市天然气供应体系,扩展天然气消费规模的目标要求,为城市商业客户提供"瓶改管"解决方案,深度参与"城中村"、老旧小区、重点工业园区、产业集聚区等区域的燃气管网建设工作,确保《方案》目标如期实现。

2)储气调峰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参股投资LNG接收站项目,目前已拥有珠海金湾11%股权、广东大鹏2.5%股权,获取良好的项目投资收益,并通过签署加工协议(TUA),获取进口气加工权利。

3)延伸业务

公司大力推动延伸业务的多元化发展,打造集燃气安全服务、"时刻+"生活采购平台、智能厨房生态、社区新零售等业务为一体的社区商业综合平台。2021年,公司推出"时刻+"一站式燃气健康生活管家线上平台,为健康便民生活服务数字化赋能;佛山首个"时刻+"线下健康生活体验馆在佛山市禅城区及顺德区落地,构建线上、线下相融合的综合服务生活中心。公司推出智能厨房安全管家设备,以5G物联网技术助力燃气安全监测。

2.公司的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公司目前的业绩主要来源于燃气供应业务。公司业绩的增长主要受天然气供应能力、气源成本、市场开拓、政府政策以及公司内部管理等多方面因素影响。公司未来将继续积极地响应政府环保政策的要求,按照有关的能源发展规划和天然气市场化改革的方向,围绕燃气供应业务展开精细化运作,持续提升公司内部管理水平。公司还将在巩固和服务好现有客户的基础上持续开发工商业用户,稳健地推动异地燃气项目的发展。

公司的业绩增长还来自于热能、光伏等其他能源业务、燃气工程与设计业务、储气调峰及其他业务的发展。公司将加快推进各能源项目,围绕客户的综合需求,开展油品、氢能、热能、光伏、储能等能源业务。此外,公司还将加大科技研发投入,在SOFC、氢能装备制造研发、管道检测与信息化管理、窑炉热工装备制造与节能减排等方面进行研发及规划,以及稳步开展推进燃气工程与设计业务、延伸业务、LNG储气调峰库项目的投资与建设等。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2021年末	2020年末 调整前	2020年末 调整后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调整后	2019年末 调整前	2019年末 调整后
总资产	13,936,991,567.93	8,648,687,247.31	8,799,294,189.91	58.39%	7,043,324,698.01	7,174,328,851.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459,608,033.18	3,347,888,587.43	3,364,154,869.24	32.56%	3,149,682,060.19	3,165,730,926.82
	2021年	2020年 调整前	2020年 调整后	本年比上年增减 调整后	2019年 调整前	2019年 调整后
营业收入	13,531,177,503.52	7,514,573,052.90	7,571,593,635.91	78.71%	6,426,883,211.93	6,435,145,438.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94,740,178.12	469,134,527.84	469,351,943.02	26.72%	411,515,667.21	411,688,343.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03,608,869.63	447,858,838.91	448,073,129.29	12.39%	392,519,535.77	392,690,271.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0,357,872.44	842,625,606.37	857,249,831.97	-54.46%	870,417,643.42	869,722,638.6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3	0.50	0.50	26.00%	0.44	0.4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3	0.50	0.50	26.00%	0.44	0.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88%	14.44%	14.38%	2.50%	13.62%	13.55%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115,406,918.37	3,334,101,406.39	4,221,425,976.21	3,860,243,202.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9,468,360.45	191,322,827.54	131,383,727.71	202,565,262.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6,782,998.79	184,538,063.19	128,902,357.97	123,385,449.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220,323.82	-78,364,390.27	-41,250,665.86	362,752,604.7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79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13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数量
佛山市气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2.16%	398,480,000			
港华燃气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8.67%	365,500,000			
佛山市众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16%	67,696,000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一户	国有法人	1.01%	9,52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23%	2,215,173			
幸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安鑫宝三号年金	其他	0.19%	1,804,141			
陈顺雄	境内自然人	0.11%	993,500			
领航投资澳洲有限公司－领航新兴市场股指基金(交易所)	境外法人	0.10%	933,470			
幸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财富恒享两全(2019)	其他	0.10%	927,319			
蓝立才	境内自然人	0.09%	843,5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佛山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19佛山燃MTN001	101901204	2019年09月02日	2024年09月04日	20,000	3.70%
佛山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0佛山燃MTN001	102000244	2020年03月04日	2025年03月06日	20,000	3.10%
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一期绿色中期票据	20佛燃能源GN001	132000036	2020年11月19日	2023年11月23日	15,000	3.99%
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1佛燃能MTN001	102100007	2021年01月05日	2024年01月07日	60,000	3.80%
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1佛燃能MTN002	102100756	2021年04月19日	2024年01月07日	20,000	3.67%
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21佛燃能MTN003	102103156	2021年11月30日		80,000	4.07%
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2佛燃能源SCP001	012280133	2022年01月10日	2022年08月26日	40,000	2.68%
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22佛燃能源SCP002	012281123	2022年03月21日	2022年04月29日	40,000	2.28%
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2佛燃能源MTN001	102280947	2022年04月21日	2025年04月26日	50,000	3.09%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如期兑付					

(2)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1、2021年6月20日,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跟踪评级报告》,对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主体及其相关债券的信用状况进行跟踪分析和评估,确定维持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维持"19佛山燃气MTN001""20佛山燃气MTN001""20佛燃能源GN001"和"21佛燃能源MTN001"的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

2、2021年11月12日,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评定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

3、2021年11月19日,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评定"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信用等级为AA+。

(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资产负债率	58.93%	54.27%	4.6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62,166.21	55,146.37	12.73%
EBITDA全部债务比	16.50%	21.42%	-4.92%
利息保障倍数	5.27	11.97	-55.97%

三、重要事项

重要事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1年年度报告》第六节"重要事项"。

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尹祥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911 证券简称:佛燃能源 公告编号:2022-060

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公司定于2022年5月19日召开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具体有关事项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2年5月19日(星期四)下午3:0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5月19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5月19日9:15-15:00。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股东大会或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和参加表决,股东委托的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2022年5月13日(星期五)。

(七)出席对象:

1.截止股权登记日2022年5月13日下午3:00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现场会议地点: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南海大道中18号16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
8.00	《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9.00	《关于向银行申请2022年度授信额度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2022年度向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1.00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广州元亨仓储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2.00	《关于申请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
13.00	《关于申请挂牌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债权融资计划的议案》	√
14.00	《关于调增2022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5.00	《关于公司董事2021年度薪酬确认的议案》	√
16.00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其中提案10、11、16为特别决议事项,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提案14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述职。

上述提案已获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的相关公告。

上述提案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结果予以披露。中小投资者指: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出席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和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复印件)进行登记(授权委托书样式详见附件二);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和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授权委托书样式详见附件二);

3.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材料复印件须由个人签字,法人股东登记材料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应将上述材料及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参会股东登记表样式见附件三)以专人送达、信函、传真或邮件方式送达本公司。

(二)登记时间

1.现场登记时间:2022年5月18日9:30-11:30,14:00-16:30。

2.信函、传真、邮件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截止时间为2022年5月18日16:30。来信请在信函上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三)登记地址: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南海大道中18号15楼董事会秘书处;邮编:528000;传真号码:0757—83031246。

(四)会议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李瑛;

联系电话:0757—83036288;

传真号码:0757—83031246;

联系电子邮箱:bodoffice@fsgas.com;

(五)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于会前半小时到现场办理签到登记手续,并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六)股东及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重大突发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参会股东登记表

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9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一)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911",投票简称为"佛燃投票"。

(二)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会议全部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三)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投票时间:2022年5月1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二)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5月19日9:15-15:00。

(二)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三)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本公司(本人) 为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会议审议的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该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日止。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各项议案的投票指示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表决意见 同意	表决意见 反对	表决意见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			
8.00	《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9.00	《关于向银行申请2022年度授信额度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2022年度向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1.00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广州元亨仓储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2.00	《关于申请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			
13.00	《关于申请挂牌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债权融资计划的议案》	√			
14.00	《关于调增2022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5.00	《关于公司董事2021年度薪酬确认的议案》	√			
16.00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委托人对本次会议审议事项未明确具体指示的,股东代理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是□否□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法定代表人)签名: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签署日期:

说明:1、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在"表决意见"栏目相对应的"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空格内填上"√",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3、单位委托须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三:

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自然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自然人股东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传真号码		邮政编码	
联系地址			

自然人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附注:

1、请用正楷字填写上述信息(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相同)。

2、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于2022年5月18日16:30之前送达、邮寄或传真方式到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3、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2911 证券简称:佛燃能源 公告编号:2022-044

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22年4月27日以现场结合视频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4月1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应参加会议人数9人,实际参加会议人数9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殷红梅女士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1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恪尽职守、积极有效的行使职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勤勉尽责的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保障了公司良好的运作和可持续发展。

现任独立董事周林彬先生、陈秋雄先生、廖仲敏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和《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总裁尹祥先生就《2021年度总裁工作报告》向董事会进行了汇报,董事会认为2021年度公司经营管理层有效地执行了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各项决议,公司整体经营情况良好。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1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47)全文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46)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公司向董事会提交了公司《2021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21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司农专字[2022]22002170025号),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司农专字[2022]22002170031号),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048)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经对资产负债表日2021年12月31日公司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资产减值测试,会议同意公司本着谨慎性原则计提2021年度各项资产减值准备4,619.12万元,信用减值准备1,880.94万元。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后,有助于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2021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因此,同意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

《关于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9)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以2021年12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945,2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5元(含税),本次现金分红总额为425,340,000.00元,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该方案的实施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0)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2022年度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会议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合计不超过4,491,000万元或等值外币的授信额度(含存量及新增)。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各银行等金融机构实际授信额度可在额度范围内相互调剂,具体以公司与相关银行等金融机构签订的协议为准。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向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继续支持公司子公司的经营发展,会议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新增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或等值外币)1,686,170万元,公司仍在存续期的对外担保总额度为人民币505,815.25万元(不含本次担保),任一时点的担保余额不超过上述新增与存量担保额度之和,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额度可在授权范围内循环滚动使用,担保事宜自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办理。具体担保金额、期限根据公司与银行等金融机构签订相关文件为准。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上述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事项,是为了子公司的经营发展,有利于其拓宽融资渠道,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被担保的子公司状况良好,具备偿债能力,本次担保事项的财务风险处于可控的范围内。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2022年度向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1)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广州元亨仓储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需要,会议同意为控股子公司广州元亨仓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元亨仓储")开展期货交割仓储业务分别向上海期货交易所、郑州商品交易所提供担保,元亨仓储其他股东向公司提供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作为反担保。元亨仓储申请上海期货交易所、郑州商品交易所期货指定交割库资质,将可以开展除传统仓储业务外的期货交割仓业务,有利于拓展生产经营规模以保障其持续发展,同时也符合公司发展需要及公司整体利益。元亨仓储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经营活动具有控制权,整体担保风险可控。公司向元亨仓储提供担保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广州元亨仓储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2)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为进一步拓宽公司的融资渠道、优化资金来源结构和期限结构,会议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不超过人民币50亿元(含50亿元)的债务融资工具。债务融资工具的品种包括但不限于超短期融资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资产支持票据等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认可的一个或多个债务融资工具品种。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资金用途包括但不限于偿还公司有息债务、流动资金周转、置换银行借款、项目建设、股权投资等符合规定的用途。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进一步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规定的范围内及决议有效期内全权办理债务融资工具注册、发行相关事宜,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本决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注册及存续有效期内持续有效。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申请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3)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挂牌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债权融资计划的议案》

为进一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增强公司资金管理的灵活性,会议同意公司向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金所")申请备案、挂牌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含10亿元)的债权融资计划,原则上期限不超过5年(含5年),但其中类永续债期限为2+N年或者3+N年。募集资金用途包括但不限于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债务等符合规定的用途。具体挂牌期限以资金需求及北金所挂牌为准。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负责本次债权融资计划备案、挂牌的相关事宜,根据实际情况及公司需要实施本次债权融资计划,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本决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债权融资计划的挂牌及存续有效期内持续有效。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申请挂牌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债权融资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4)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调增2022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根据公司日常经营情况和实际业务开展的需要,会议同意公司调增与港华投资有限公司、中山小榄港华燃气有限公司及广东智美家科技有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合计不超过43,750.00万元。上述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期限为自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其他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仍以经审议的预计额度为准。(以上均为不含税金额)

本次调增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在公平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且与关联方的交易价格均参照市场价格合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的业务独立性、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行为而对关联方形成任何依赖。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文件。

关联董事黄维义先生、何汉明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7票同意、2票回避、0票反对、0票弃权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调增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5)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2021年度薪酬确认的议案》

根据公司薪酬绩效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考评结果,会议同意公司董事2021年度薪酬。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文件。

关联董事殷红梅女士、熊少强先生、尹祥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6票同意、3票回避、0票反对、0票弃权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1年度薪酬确认的议案》

根据公司薪酬绩效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考评结果,会议同意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1年度薪酬。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会议同意公司对经营范围进行变更,同时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相应修改,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该事项相关的备案登记等事宜。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8)和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广州元亨仓储有限公司2021年度业绩相关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广州元亨仓储有限公司2021年度业绩相关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6)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武强县中顺天然气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武强县中顺天然气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7)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子公司佛山市天然气高压管网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控股子公司佛山市天然气高压管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压管网")长期发展需要,会议同意公司、公司子公司佛山市顺德区港华燃气有限公司、佛山市三水燃气有限公司、佛山市高明燃气有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货币方式按持股比例分别对高压管网增资3,200万元、500万元、400万元、400万元,共计4,500万元。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59)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于2022年5月19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60)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 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和专项说明。

特此公告。

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9日